

南京市生态环境局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成交结果公告

(招标编号: YC2024-GK20531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:

中标人: 扬州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标价: 17.38万元

二、其他:

(一)、成交信息

1、供应商名称: 扬州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2、供应商地址: 扬州市广陵区江广智慧城东苑2号

3、成交金额: 人民币壹拾柒万叁仟捌佰元整

4、主要标的信息

名称: 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

服务要求: 按照南京市生态环境局的要求完成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服务

服务时间: 1年

服务范围及标准: 详见采购文件

(二)、评审专家名单: 马晓东、阎素兰、高亚

(三)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:

1、收费标准: 由成交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约定支付;

2、收取金额: 人民币5000元;

(四)、公告期限: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(五)、其他补充事宜: 无

(六)、附件

1、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

地 址: 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59号新城大厦E座

联 系 人: 高亚

电 话: 025-83630872

电 子 邮 件: /

招 标 代 理 机 构： 江苏易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9号南大苏富特科技创新园1号楼13层

联 系 人： 杨华

电 话： 025-83607350

电 子 邮 件： jsyc0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杨华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（盖章）

附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及《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2〕19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南京市生态环境局 的 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的规定，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“南京市智慧环保云系统——水环境管理模块”系统运维服务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扬州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83 人，营业收入为 559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7066 万元，属于 中型企业 小型企业 微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如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合同的中小企业与联合体内的其他企业，分包企业之间不存在直接控制、管理关系；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备注：

（1）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（2）上述“相关企业”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；

（3）供应商如未按要求提供此声明函，报价将不做相应扣除；成交供应商如享受本项目小微企业扶持政策的，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将随本项目的成交结果同时公告，接受社会监督；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扬州莱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4年7月1日